

甲年 耶穌顯聖容慶日

【達七9-10, 13-14；伯後—16-19；瑪十七1-9】

各位弟兄姊妹：這個主日是甲年常年期第十八主日，但因適逢八月六日「耶穌顯聖容」慶日，因此按照教會禮儀日曆的規定，本主日舉行「耶穌顯聖容」慶日彌撒。

今天的聖道禮儀是以達尼爾先知的神視作為開場，在神視中，先知觀看到「一位相似人子者，乘著天上的雲彩而來，走向萬古常存者，隨即被引到祂面前。祂便賜給那似人子者統治權、尊榮和國度，各民族、各邦國及各異語人民都要侍奉祂；祂的王權是永遠的王權，永存不替；祂的國度永不滅亡。」在這神視中，達尼爾先知不只參透了耶穌的顯聖容奧蹟，更是預見了耶穌復活後被賦與權能的景象。

在第二篇讀經伯多祿的書信裡，宗徒更是以他親身經歷、親耳所聞及親眼所見的奧蹟來為先知的神視作見證，他這樣說：「我們將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大能和來臨的事，告訴你們，並不是依據虛構的荒誕故事，而是因為我們親眼見過祂的威榮。祂實在由天主接受了尊敬和光榮，因為那時曾有這樣的聲音，從顯赫的光榮中發出來，向祂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這來自天上的聲音，是我們同祂在那座聖山上的時候，親自聽見的。」

而今天的福音就是要透過伯多祿、若望和雅各伯這三位將在喀責瑪尼山園目睹耶穌苦痛欲絕的門徒，來帶領我們親身經歷先知所預告，以及伯多祿所見證的耶穌顯聖容的奧蹟景象。現在就讓我們與三位門徒一起登上這處耶穌短暫顯現聖容的光榮之地，榮美之山，從耶穌的這三個行動：登高山、顯聖容和使命，來洞察這奧蹟事件與我們生命的關係。

耶穌的第一個行動：登高山。耶穌登上了一座高山，或許是大伯爾山。耶穌的登山再度讓我想起在丙年將臨期第二主日所引用的香港崇基學院鄧瑞強博士所講的一則故事。這則故事是美國偉大的小說家海明威（Ernest Hemingway）所寫的一篇有名的短篇小說，叫《吉力馬扎羅山的雪》（The Snows of Kilimanjaro）的故事。小說的開場白是這樣描述的：「吉力馬扎羅山是一座海拔19,710呎的雪山，據說是非洲最高的山。它的西峰，馬賽語（the Masai）稱之為『神的居所』（the House of God）。在接近西峰處，有一具枯乾而凍僵的豹子屍體。沒有人知道，這隻豹子在那高處究竟尋找什麼。」

中國作家劉再復就針對海明威的這隻豹子寫了一篇散文，散文名叫《吉力馬扎羅山的豹子》。他在文章中為這隻豹子攀上頂峰提出了各種理由，但或許劉先生沒有留意到，這隻豹子很有可能是要走到「神的居所」那裡，要朝見天主。是的，耶穌就猶如那頭受到屈力馬扎羅山吸引的豹子一樣登上高山，雖然我們不知道這隻豹子受到了甚麼吸引，但可以確定的是耶穌一定是受到天主聲音的呼喚而登上高山，而就如今天福音所說的，是為了離開人群去祈禱，也為了默想，為了尋求天主的旨意。

是啊！人子睡覺連枕頭的地方都沒有，卻永遠有祈禱的地方。也因此，耶穌雖然處在黑暗的的夜晚和暗黑的高山，但祂仍然能夠好好地利用這時間與地點，作為祂與天父親密交往談心的時空。雖然周遭的陰影重重，但是祂卻藉著祈禱而能撥雲見月，在陰翳中仍能明識天主的旨意。是的，耶穌得著力量的奧秘就是祈禱。而對我們每位基督徒來說，我們都猶如那頭受到吉力馬扎羅山某種吸引力的吸引而登上高峰的豹子一樣，我們也都受到天主聲音的呼喚與啟示，被吸引而登上信仰的大伯爾山，但在這座高山我們經驗到耶穌顯聖容了嗎？關鍵就在於我們有沒有與耶穌獨處祈禱？我們會不會與耶穌獨處祈禱？是的，利用任何時間和地點來祈禱，與耶穌獨處並親密交往，為我們基督徒是無比重要的。

耶穌的第二個行動：顯聖容。當耶穌顯聖容時，按照瑪竇福音的記載：耶穌「在他們面前變了容貌，祂的面容發光有如太陽，祂的衣服潔白如雪。」耶穌改變容貌，不只是外表的改變，更是把祂內在的神聖本質表露無遺。祂神聖本質所蘊藏的榮光也充滿在祂的衣服上，使衣服發出炫目的光芒，變成如光一樣的潔白。事實上，耶穌的形貌改變，我們的外表面貌及內在生命也會隨著生命歲月的流轉而不斷地改變。生命中的意氣風發會改變我們內在的生命，甚至因而影響外在的容貌；但是生命裡的飛來橫逆、意外傷害也可以改變我們的形貌和生活；體衰病重也會消蝕我們的身體外貌，而令我們的容貌和生活產生變化；歲月的流逝也更會像一把斧頭一樣，把我們的容貌與身體鑿出深淺不一的纍纍皺紋痕跡，改變我們的形像；而當死亡降臨時，我們的整個生命和身體容貌更是要變得蕩然無存。不論是生命裡的橫禍、疾病、衰老或死亡，我們常常視之為生命裡的荒謬，因為這些因著原罪而進入人類生命裡的東西都不是天主創造人類的本意。

談到人生的荒謬，這讓我想起2015年上映的一部根據美國登山家艾倫羅斯頓（Aron Ralston）的自傳《在岩石與險境間》真人真事改編的電影《127小時》。電影敘述喜愛登山探險的男主角在攀山途中意外墮入深坑，被石塊壓住右手經歷127小時的求生過程。在受困期間，主角對過往的生命作出深刻的回顧和反思，最後以中國製造的劣質軍刀壯士斷臂。然而在這看似荒謬的痛苦經歷中，卻把平時逗人發笑，對生命毫不在乎的主角，引發出生存意志，並成為一個翻生越死的英雄。這位主角憑著意志把自己生命裡的荒謬容貌改變了，變得如此美麗。

是的，我們生命裡存在著許多荒謬，但有甚麼荒謬會比得上天主為了愛我們，而讓祂的獨生愛子攝取了人的肉身，降生成人，最後甚至被祂所愛的人釘死在十字架上更為荒謬？所以保祿深深體會到十字架的道理，為那些自以為聰明的人是愚昧的，但對相信的人卻是天主的大能。是的，因著愛，天主願意被看成荒謬，以至於讓我們在生命的荒謬中，得以看見天主的愛。所以，如果我們願意透過耶穌的十字架，來重新觀看這些原本可以把我們的生命變為「醜八怪」的荒謬，那麼我們就可以親身經歷那位生命裡長有一根刺，並充滿卑賤荒謬的聖保祿宗徒的生命歷程，一如他在本主日讀經二中所說的：「我們的家鄉原是在天上，我們等待主耶穌基督我們的救主從那裏降來，他將使萬有屈服在祂權下，祂必運用大能，使我們卑賤的身體，改變得相似祂光榮的身體。」而這相似基督的變容是要從地上開始的，它不僅圓滿實現在主再度來臨的時刻，更要在我們的塵世生命中開始變化。是的，誰忠於基督，誰祈禱，誰尋求天主的旨意，就會逐漸使我們現世卑賤的身體、荒謬的生命，改變得美麗並相似祂光榮的身體。

耶穌的第三個行動：使命。當耶穌變容時，山頭頓時成為天上人間，難怪伯多祿由睡夢中醒來，一見這樣的美景，便帶著一片天真純樸的心情，想留置這一霎那的天堂榮景，於是信口對耶穌說：「主啊！我們在這裡真好！」伯多祿見這不可思議的景象，實在無法找到人間的言語來表達形容，因此只能傻傻地發出這句簡單的喟嘆。然而這句話卻完全表達了他的心願，他不願意離開這個如天堂一般的地方，更不願意再聽到恩師受苦受死的訊息，甚至打算定居下來，他這樣向耶穌說：「讓我們搭三個帳篷，一個為祢，一個為梅瑟，一個為厄里亞。」

原來伯多祿將這短暫的光榮誤認成永恆的榮耀，然而從天而降的聲音答覆了伯多祿的要求，這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你們要聽從祂。」這天父的聲音將伯多祿拉回到了耶穌和一切願意跟隨及聽從耶穌的人的使命裡，而耶穌默西亞使命的完成就是必須先經過苦難和死亡，於極度受辱的情況下，在十字架上被舉起來；同時也在完全榮耀的光輝裡，從死亡中復活。而顯聖容，讓我們預嘗了耶穌復活的光榮，同時也向我們預告了耶穌祂那原是代表著失敗、絕望和死亡的十字架將轉化為勝利、希望和生命的記號，而所有願意聽從耶穌的人也都會將經歷這轉化的過程，並且活出這同一的道路。這是一條受苦的道路，但也是通往醫治的道路；這是一條流淚的道路，但也是一條從悲傷哭泣化為歡欣踴躍的道路；這是一條羞辱的道路，但也是一條彰顯天主大愛的道路；這是一條賜死亡之路，但卻也是通往復活的道路。

這條邁向頂峰經驗的登山之道，讓我想起二十世紀中期熙篤會隱修士多瑪斯牟敦神父 (Thomas Merton) 的著作《七重山》(The Seven Storey Mountain)。「七重山」這個書名是取自義大利詩人但丁《神曲》中煉獄七宗罪的種種試探。而七罪宗指的就是我們人在步向死亡的路途中，常常必須面對的傲慢、妒忌、暴怒、懶惰、貪婪、貪食及色欲。而如果能夠一一勝過這些試探，那麼就能登上七重山的頂峰樂園。事實上，《七重山》這部書就是描述牟敦神父自己如何在知識的饑渴上，更在靈魂的深沉痛苦裡，與世界的現實奮戰不懈，並在焦灼、貧乏與孤寂當中尋尋覓覓創造他的那一位，直到他攀登了七重生命的高峰，找著了那炙熱的信仰。在他的旅程行將結束時，他總結登山的目的，就是回到天主那裡。

然而牟敦神父在走向目的的過程中，卻是讓我們看見了一種存在於每一顆被信仰熾燃的心靈的狀態，這種狀態反映出與天主彼此交往的某種模式，而這種交往模式存在著一種不可避免的張力，這種張力就是：「天主是為人的天主，而人則是為天主的人！」這句話的意思就是說：人若不是在孤獨中，他就碰不到天主，但是若要碰到天主，他就不得不去碰到人，因為天主是為人的天主。因此，牟敦神父不只安於隱修，他還要獨處；獨處了，又要找人。是的，所有基督徒，包括隱修的隱修士，我們都有一份從天主而來的愛人使命，但要按天主的旨意去完成這使命，我們非得常常離開人群，登上信仰的高峰，在祈禱中經歷耶穌顯聖容的頂峰經驗。而為活出這頂峰經驗，我們也必須從我們的大伯爾山下來，回到我們所生活的世界裡，在一個缺乏信德的世界裡活出這經驗，把天主的醫治、大愛以及我們信仰的喜樂帶給我們的世界，如此，我們生命的容顏也將會映射基督聖容的光華來。

是的，我們基督徒的生命該當是何等地燦爛，因為我們的生命容顏煥發著基督聖容的光輝；而我們基督徒的生命又該當是何等地榮耀，因為我們的生命內裡擁有愛，天主徹底的愛。阿們！